



註冊組

# 註冊組業務介紹

# 高一註冊組專屬



# 註冊組業務

1. 學生證申請
2. 中文成績單申請
3. 英文成績單申請
4. 兵役折抵申請
5. 獎助學金申請
6. 學習歷程

取件處

收件處



註冊組

# 高中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

# 學生學習評量

學業成績評量

+

德行評量

滿分100分

文字描述





# 學生學習評量

學業成績評量

+

德行評量

教務處

學務處

# 學業成績評量

日常評量

+

定期評量

30%

70%





# 學業成績評量

日常評量 + 定期評量

70%(三次段考20、20、30)

# 學業成績評量

日常評量 + 定期評量

Q：定期評量請假？

- 1.喪假 白帖或死亡證明，請假經學務處通過
- 2.病假 公立醫院證明，請假經學務處通過
- 3.其他假別0分計算。



# 學業成績評量-學期

60分及格

+

59~40分

+

39分↓

學期補考：及格→給予學分&成績  
不及格→自學輔導

# 學業成績評量—學期

60分及格

+

59~40分

+

39分↓

自學輔導  
及格授予學分，不調60分



# 學業成績評量—學年

上學期58 + 下學期66 = 學年62

1. 上、下學期都獲得學分
2. 上學期58分仍維持不變。  
\* 每學期補考很重要，唯一能讓學年分數提高方法。

# 學業成績評量—學年

上學期

+

下學期

=

學分1/2↓

**重讀**(補考+自學輔導=1/2↓)

15/30(上)+14/30(下)=29/60



# 學生學習評量結果

畢業證書 或 修業證明書

# 學生學習評量結果

畢業證書



修業證明書

1. 修業期滿
2. 符合高中課程綱要定之畢業條件。  
(必102↑+選40↑)
3. 德行評量之獎懲相抵後，未滿三大過。

何謂高中課程綱要定何謂高中課程綱要定  
之何謂高中課程綱要定  
之畢業條件

必修102學分

+

選修40學分

(國文4、英文4、數學4、社會4、自然4、  
藝術4、綜合活動4、健康與體育4.....)



何謂高中課程綱之畢業條件

必修120學分 + 選修40學分

多元選修6、**加深加廣**-  
國文4、英文6學分。

# 學生學習評量結果

畢業證書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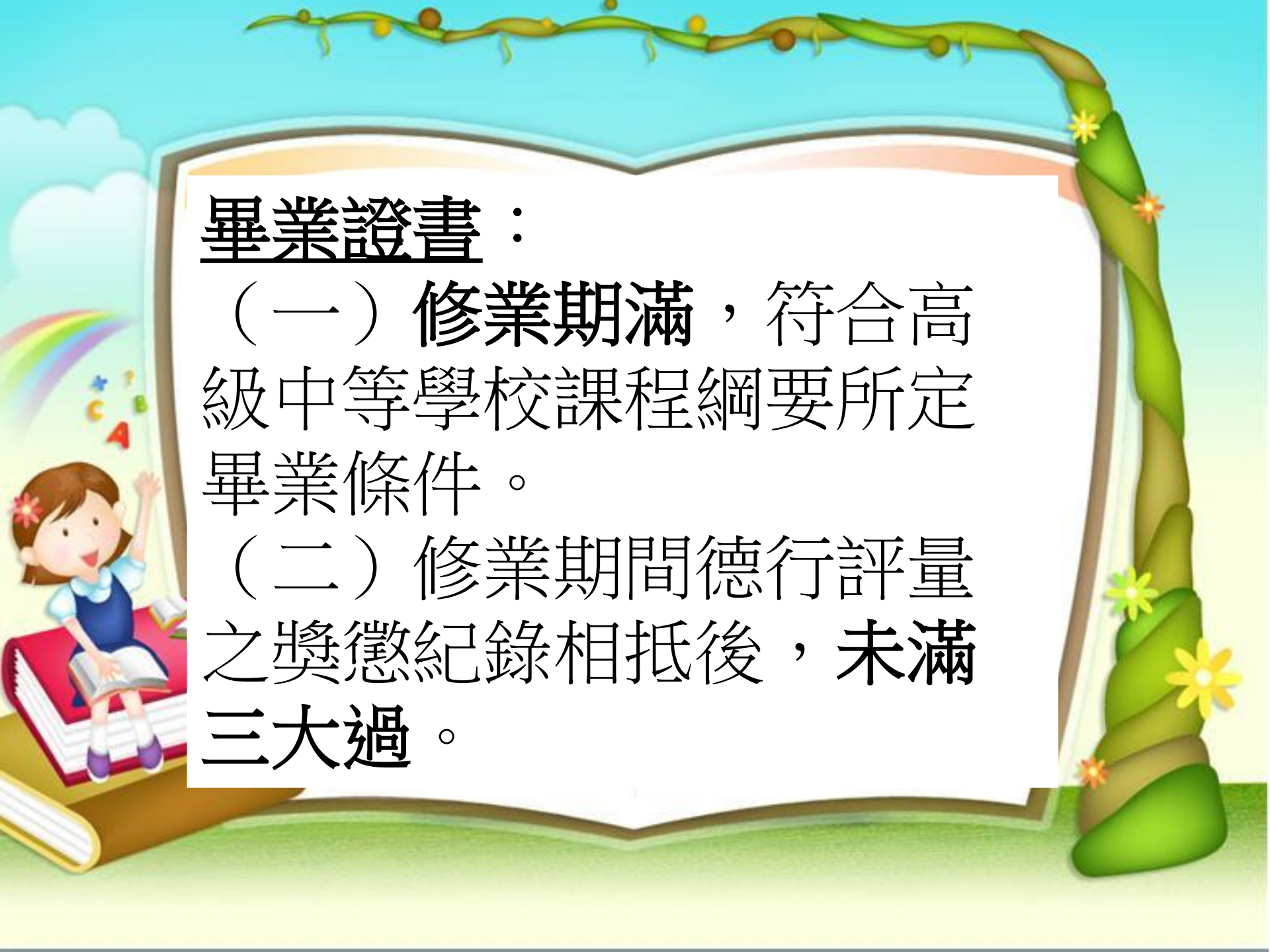
修業證明書

1. 修業期滿
2. 符合高中課程綱要規定**120**學分數。



註冊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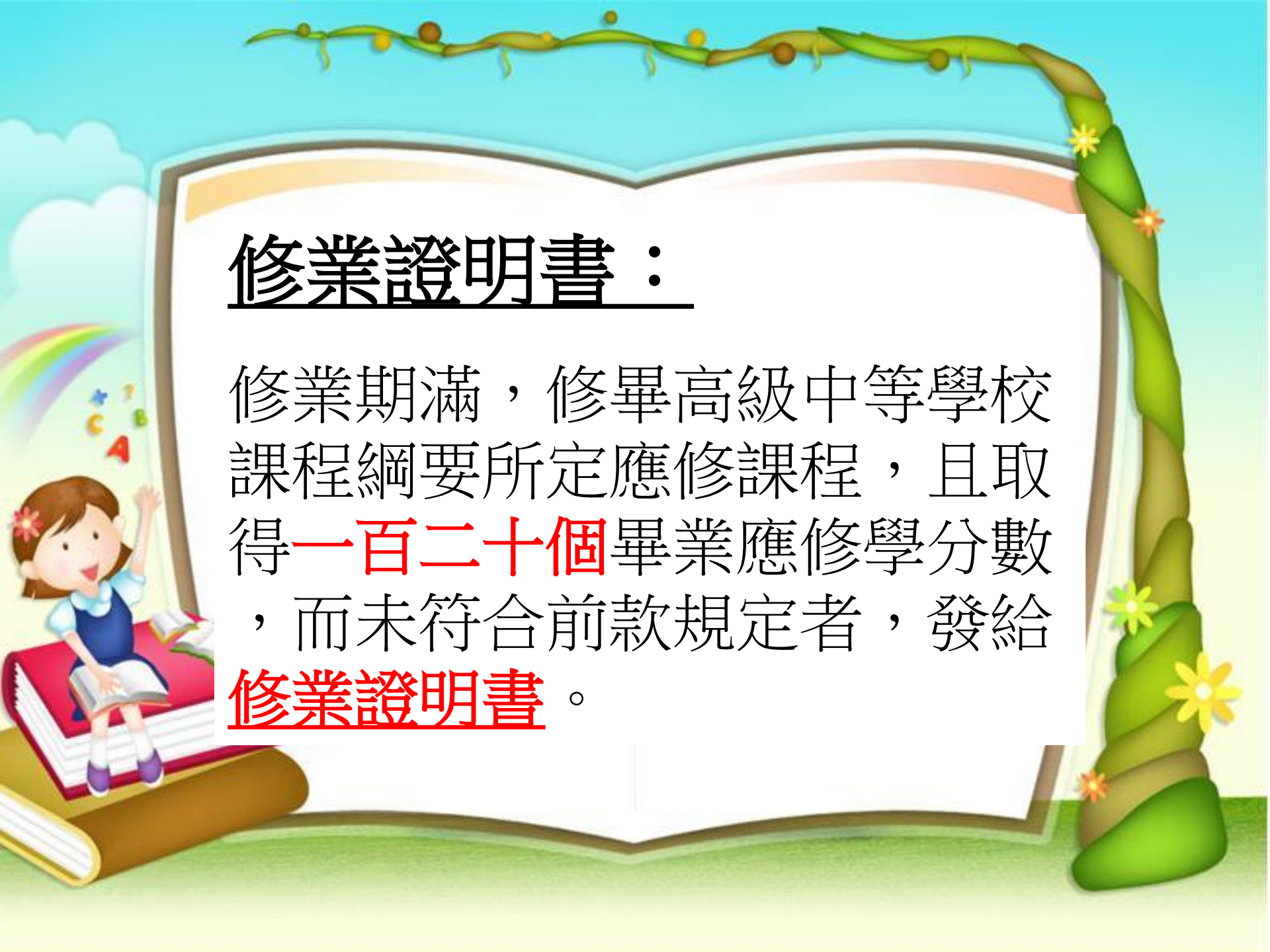
# 畢業條件說明



## 畢業證書：

（一）修業期滿，符合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所定畢業條件。

（二）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，未滿三大過。



## 修業證明書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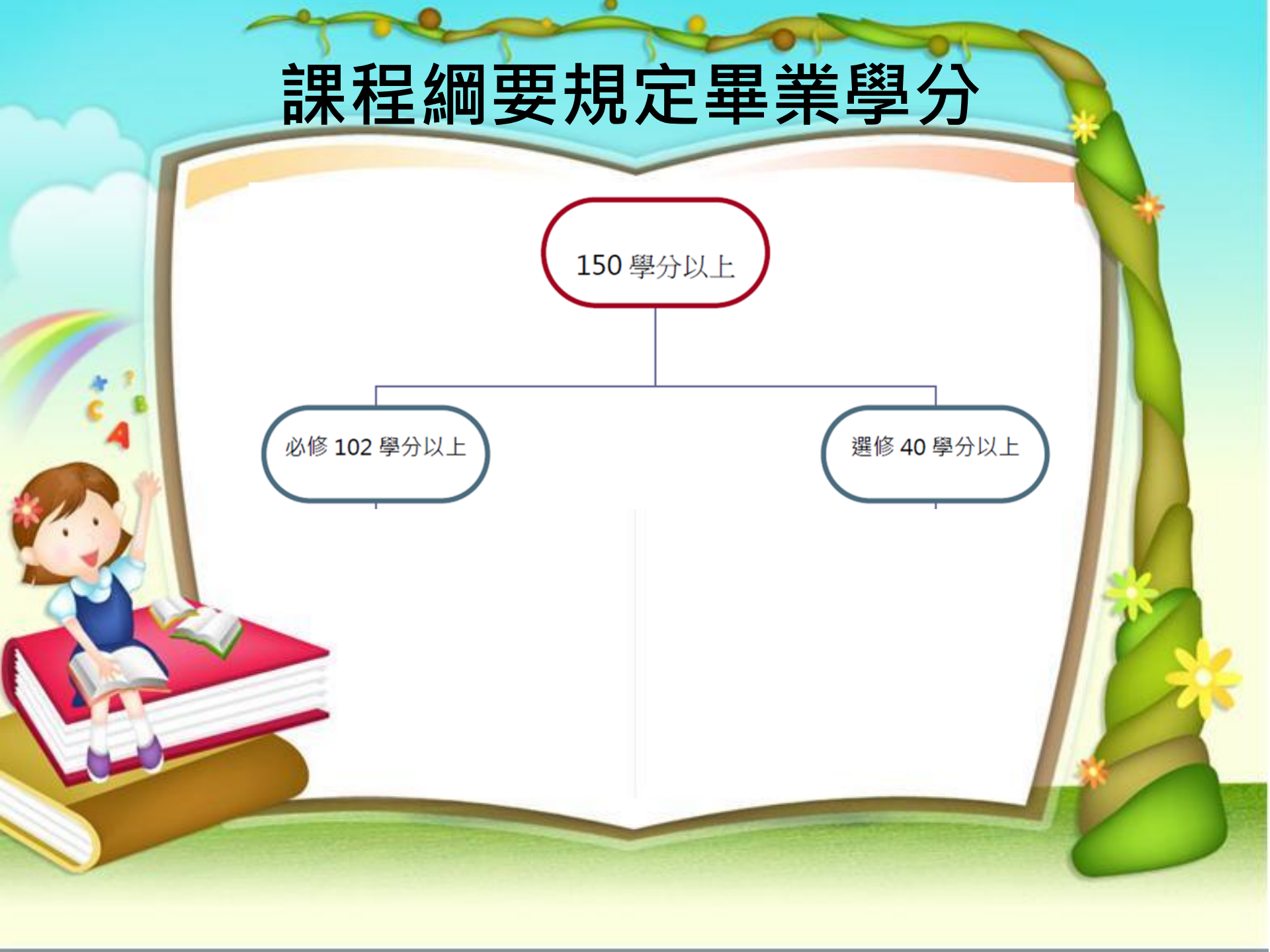
修業期滿，修畢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所定應修課程，且取得**一百二十個**畢業應修學分數，而未符合前款規定者，發給修業證明書。

# 課程綱要規定畢業學分

150 學分以上

必修 102 學分以上

選修 40 學分以上





註冊組

學習歷程(待續)



註冊組

謝謝聆聽